

教育體系身分認證服務介接申請表填寫說明

一、申請人資格：

- (一) 教育部及所屬機關(構)。
- (二) 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。
- (三) 各級學校。
- (四) 其他政府機關(構)。
- (五) 本國法律設立登記之法人、團體。

二、申請介接教育體系身分認證服務(以下簡稱本服務)之應用服務，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

- (一) **無償^註**提供應用服務予通過本服務認證之使用者，且須為教育、學術、研究或教育行政相關應用服務。
- (二) 由教育部及所屬機關(構)、各縣市政府或各級學校所**購置**之教學相關軟體，或委外辦理與教育相關服務所需使用之平臺或系統。
(註：無償係指服務不收費，且不涉及產品販售或其他費用。)

三、申請流程：符合以上申請人資格及應用服務條件者，可向教育部(以下簡稱本部)申請介接本服務(申請表單格式詳見「教育體系身分認證服務管理規範」附件)，申請文件經本部審查通過後，應用服務即可介接並使用本服務，相關流程詳如下圖。

四、介接申請表填寫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第一大項基本資料，請填寫申請之應用服務所屬單位相關資料，有關人員聯絡資訊所有欄位皆須填寫。
- (二) 第二大項應用服務：
 1. 「服務名稱」欄位：請填寫應用服務名稱。
 2. 「服務網址」欄位：請填寫應用服務網址。
 3. 「Redirect URI」欄位：請填寫應用服務的 Redirect URI。

4. 「服務對象」欄位：請說明應用服務提供給哪些對象使用。
5. 「服務內容」欄位：請說明應用服務提供使用者之相關內容項目，若其內容豐富，本欄位請另以附件方式說明。
6. 「服務型式或方法」欄位：請勾選（可複選）應用服務所提供之介面類型。

(三) 第三大項使用者資料需求項目，請依應用服務需求勾選資料需求項目（可複選）。

(四) 第四大項應用服務檢附之相關資料，請勾選申請審查所檢附的相關資料文件。

1. 服務網址截圖：申請之服務網址截圖，截圖畫面須包含網址列。
2. 使用者學習紀錄項目表：為使用者在登入使用應用服務時相關的學習紀錄。使用者學習紀錄項目表可至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入口網」所列「教育大數據分析計畫」項下下載(<https://pads.moe.edu.tw/download.php>)；有關本表填寫問題，請逕洽聯絡窗口教育大數據分析計畫辦公室（TEL：04-2218-6218，email：edubigdata@mail.ntcu.edu.tw）。
3. 應用服務隱私權政策為其網站上之宣告內容。
4. 若無檢附上開「使用者學習紀錄項目表」者，建議附上其他有利審查文件（例如提供系統使用紀錄、未來使用者學習紀錄交換規劃等），俾利後續審查作業。
5. 檢附資料包含非申請單位之文件，請同步提供該出具單位與申請單位之關係說明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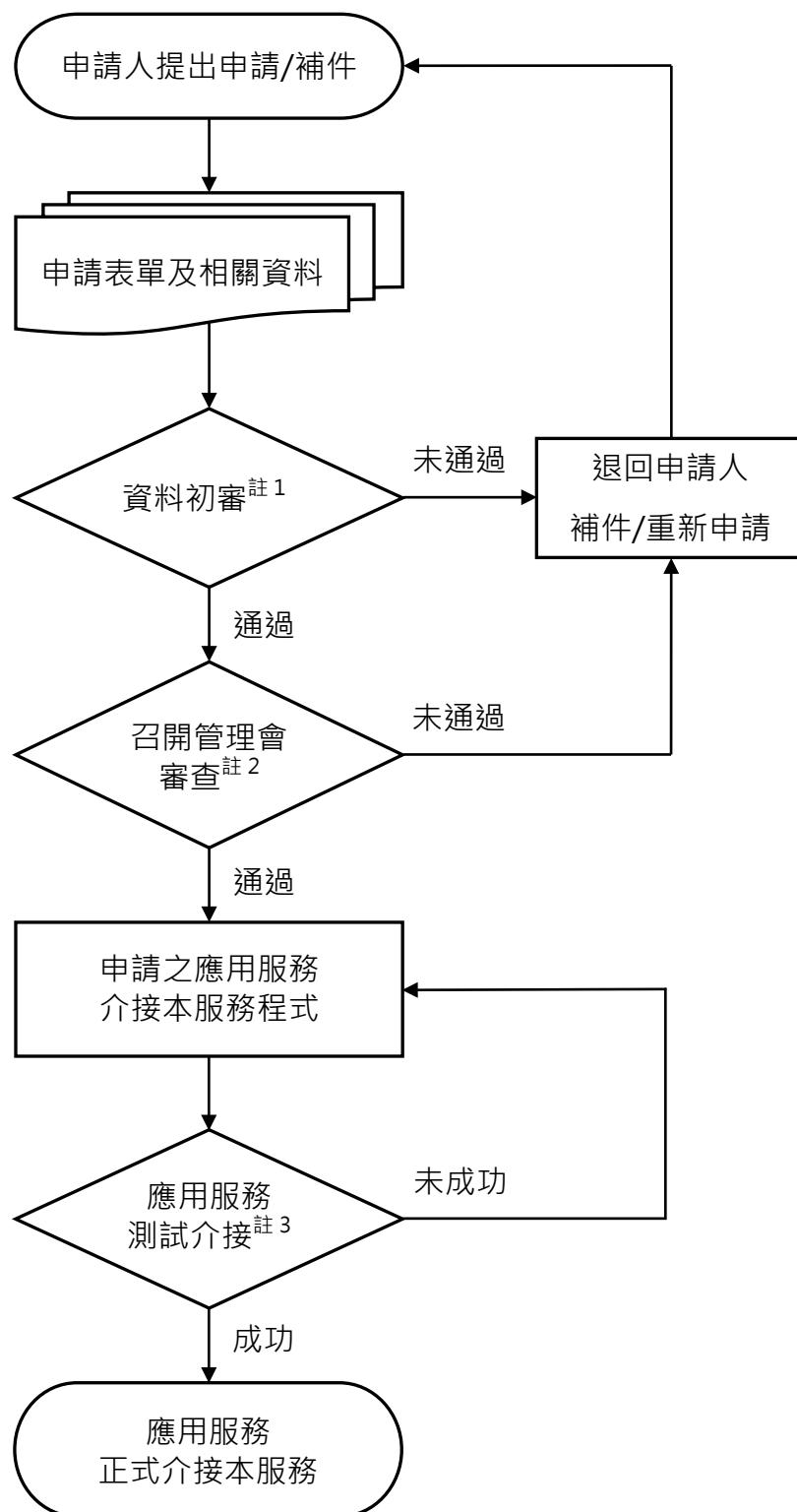
五、申請單位自我檢核表：

- (一) 請填寫申請單位+類別(Ex : 教育部/A1)、申請日期、應用服務名稱、承辦人姓名。
- (二) 請逐項檢核並勾選相關內容。
- (三) 檢核人請確認所勾選項目之填寫內容完整且相關資料已備齊，並簽章。

以上文件可至「教育體系身分認證服務」官網之「檔案下載」頁面，於「教育體系身分認證服務介接申請文件」中下載
(<https://www.sso.edu.tw/filedownload>)，相關申請問題可洽本部聯絡窗口：蔡小姐 (TEL : 02-7712-9085 · email : janetsai@mail.moe.gov.tw)。

六、申請人完成申請表單填寫後，請先將申請表及相關資料**電子檔**寄至 janetsai@mail.moe.gov.tw 信箱辦理初審；若初審檢視無誤，申請人接獲本部通知後，再行將上開相關文件（請於簽章用印處蓋章）**免備文**郵寄至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教育體系身分認證服務收 (106 臺北市和平東路 2 段 106 號 12 樓)，以利辦理後續管理會審查事宜。

教育體系身分認證服務介接申請流程圖



註 1. 資料初審結果 14 日內回覆申請人

註 2. 管理會原則 3 個月召開一次

註 3. 繳交介接確認表及資安報告